

民间文化

农村待年客

易祥茸

“春临大地百花艳,节至人间万象新。”过年啦,按老规矩,一定要请来拜年的亲友喝顿酒,这样才能体现出亲情,体现出年味。但就在宴请客人的方式上,一家人发生了分歧,有的认为待客干脆就放到酒店里,那里无需备酒备菜,无需刷锅洗碗,况且春节期间价格也不贵。而我却觉得,过年就一定要过出味道来,到老家农村去待年客,一定会有一番不同于城市的情景。

大家拗不过我的执着,待客的地方还是放到农村老家。

大年初一,我的兄弟们来了,侄儿侄女们来了,外甥们都来了!孙子点燃了鞭炮,点燃了礼花,一阵噼里啪啦,炮仗乱炸;一阵轰轰隆隆,礼花冲天,把一年装扮得五光十色。客人们在就餐之前,就品尝到了浓浓的年味。

今年春节刚好遇上“三九”,客人来了“烤火”设备是必须准备的。平时一个电烤火桌,一个“小太阳”威力太小,根本不能让这么多人御寒;即使是开启空调,那室内空气也浑浊、沉闷,况且地方狭窄,容不下许多人。我赶快从柴房里抱来了干枯树枝、陈年柴莞,找一个背风的地方,生起熊熊篝火。由于地方宽敞,所以长的树枝也无需锯断,大的柴莞也无需劈开,“柴多火焰高”,过年讲究的不就是红红火火么。篝火周围再摆些凳子,外围摆一张桌子,桌子上摆些糖果、瓜子花生,人们围着火磕着瓜子,拉着家常。嗑瓜子、剥花生也不必拘谨,那壳就往火里仍,除了给火堆添加了燃料不说,还免掉了客人走后搞

大扫除的环节。有的客人就着火温,在旁边打扑克,摸字牌。我觉得他们根本就不是为拜年、为吃一餐年夜饭而来,而是来享受这篝火的温暖,享受人们欢聚的热闹,享受这无边的过年幸福。

在家里待客和在店里就是不同。在家里喝的是纯粹正宗的米酒,那米酒里加有胡椒、冰糖。每桌还设一把锡壶,用于温酒——喝凉酒对胃不好,同时也影响饮酒气氛。不喝酒的喝饮料,那饮料是可乐里加上捣烂的姜片、碾碎的红糖熬成的,这样喝下去既能开胃,还能除湿驱寒。在店里点菜,无非就是那么几“大碗”,精肉切成细丝子,辣椒切成大筒子——显得寒碜而小气。在家里就不同了:红烧肉是精选的五花肉,切成四方坨子,牛肉要切成大片,蹄花要红烧,鲢鱼要黄焖……

家宴开始了,大家共同举杯共祝新年快乐,生活美满,这样的酒喝起来顺心、流畅,多喝几杯也不会醉。那红烧肉咬一口肥滋滋的,油而不腻;那牛肉片香喷喷的,酥而爽口——大碗喝酒,大口吃肉,那份舒心,那份豪爽,直可把一顿年夜饭的气氛推向高潮。酒桌上,可以背靠仓廩谈去年的五谷丰登,可以指着墙上奖状说子女学习的优秀。酒至半酣,大家的注意力似乎已经不在酒菜里了,酒桌上滚动的全是亲情的融合,全是温馨的家道传递。

在我们乡下,待年客可不仅仅是吃一餐饭、喝一顿酒的事情,饭后还要有一些娱乐活动。在城里,喝完酒后,大部分都散了,只有一小部分年轻人钻进KTV里,

在巨大的回音中或嗝声嗝气矫情,或歇斯底里发泄,待包厢里的空气足够污染了,大家才头昏脑涨地离去。而今年大家在我家吃完饭后,我有足够的准备,让大家醒酒提神,精神愉悦。

离我家不到三里的地方,新开辟了一个叫“里仁大峡谷”的旅游地点,它是和佛教圣地渠渡庙、前朝古迹晴岚桥融合在一起的。我们开车来到这里,轻轻走过晴岚桥上的青石板、听过渠渡庙里洪亮的钟声后,就徒步朝里仁大峡谷进发了。

虽然是个大峡谷,但经过整修,道路还算平坦。迎接我们进山的首先是清澈见底的潺潺溪流,那溪流一会儿绕过石头在一个浅浅的潭里形成一个漩涡,像小孩子们抽得旋转的陀螺;一会儿又从一个石墩上倾泻而下,形成一个小瀑布,那气势虽然比不上黄果树,但情形上还是相差不离。虽是冬季季节,但这里却没有冬天萧瑟的影子:溪流两岸古藤缠树,松杉青青。可能是为了迎接我们的到来,那枫树用还没有脱尽的红叶,硬是把一片青山点缀得如梦如幻。再仔细看,这里那里一堆堆、一簇簇,黄的是迎春,红的是茶花,粉的是梅花。“人间四月芳菲尽,山寺桃花始盛开。”仲春季节还没来呢,这里已经山花烂漫了。大家沉浸在这清新的空气里,中午醉态朦胧的清醒了,心态平和了,大家被美景陶醉了。山风吹来,带来些许寒意。有人提议打道回府,多数却意犹未尽。我抖了抖精神,指着前面说:“喏,转过山弯就有‘仙人抬轿’,很有神韵的;再往前就有‘金猪跳涧’,今年不是猪年么?我们去看看,也许能沾点好运气。”大家在“运气”的感召下,又兴致勃勃朝前走去……

这下午的旅游并不是待年客的节外生枝,而正是待年客的高潮。中午是物质享受,下午是精神大餐。人呀,享受民俗文化是幸福,享受流传经典是幸福,享受大自然的馈赠更是一种幸福。我觉得这次在农村待年客的水平比往年高了好多个层次。

故土珍藏

小巷

刘绍雄

每天穿过小城的一条条小巷,犹如穿过一个个童年的场景。这些熟悉得不能再熟悉的小巷,时刻萦绕在我的故园乡梦之中。

我知道,这些与我童年紧紧联系在一起的小巷,就是又开出去的枝丫,一条条小巷穿插着、迂回着、交织着,繁盛了我梦中的那棵亲情树。故乡家园的生命力那么葳蕤,就是因为它们一直在密织着、鲜活着、常青着。

每一步踩在小巷的地面上,心就在温暖地跳着,柔情袭上心胸。太多的回忆顿时在脑海里迅速闪回着、重叠着、特写着、定格着,迅速隐退,而后又重新浮上心海,周而复始。

走出青藤摇曳的院门,就来到砚池塘的小巷里。小巷还是那条小巷,人基本上还是那些人,不过昨天的孩子,今日已经是垂垂老矣。曾经稚嫩的歌声,都随着时光流走了,而今荡漾在小巷里的,是孩子们的琅琅书声和银铃的笑声。儿时喜欢在小巷里滚铁环,踩高跷,转风车,吹豌豆,捉蜻蜓……那时候的地是泥地,现在是水泥地。我却相信,水泥地

也掩藏不了我儿时的脚印。奔跑中的孩子群里,是不是有我的身影出现?还能看到苍老的父亲,站在院门口,对我叹口气,无奈地说,唉,一个人的生命没有多长,几十年一下就过去了。转眼之间,父亲就悄无声息地走了。而如今,我也像父亲当年那样,苍老成为我最亲密的伙伴,怀旧是我经常温习的功课了。

故乡的一砖一瓦、一草一木、一街一巷,都是我最熟悉的风物。看上一眼,就觉得温暖心疼得不行。从砚池塘小巷中段走进,就是杨家祠堂。祠堂的一角有一口水井,水井是祠堂的肚脐。这口井,从不说。但我觉得水井与我很默契,每天向晚时分,我必去造访它,打两桶水回来。我就是喝这口水井里的水长大的。

坐在老屋里年深日久的竹椅上,听见日子吱吱嘎嘎地叹息。叹息声从小巷里穿过去,显得那样悠长而邈远。所有关于故乡的记忆,都很清晰地回忆起来,那样新鲜,仿佛许多年前发生过的事情,就在昨天才发生一样。

六岭杂谈

学会从容

欧阳飞跃

去年年底的一天早上,我披衣起床,掀开窗帘,连日里的冷雨天气竟然一改了往日的容颜。

出太阳了!一眼望去,路旁人行道上排排的广玉兰、樟树、桂花树,冠盖如云,温暖的阳光把树叶照得银片儿似的,小燕子们在上快乐地跳着,叽叽喳喳地聊来聊去。

眼前的绿树让我陷入了沉思。它们,雨天里有雨天里的沉稳和庄重,阳光下有阳光下的飘逸和豪放;它们,经历过夏时的雷电和霹雳,饱受过冬季的寒流与霜雪。可是,它们总显得平淡、随和,像一个个俊眼修眉、遍览风尘的高人雅士,自在、雍容地屹立在人世

间。此情此景,让我不由得想起了苏东坡的那首《定风波》来:“莫听穿林打叶声,何妨吟啸且徐行。竹杖芒鞋轻胜马,谁怕?一蓑烟雨任平生。料峭春风吹酒醒,微冷,山头斜照却相迎。回首向来萧瑟处,归去,也无风雨也无晴。”

曾经不解东坡先生何以在几乎陷他于死地的官场风雨中,仍然可以乐观、豁达,泰然自若。当然,至少,从这首词里即可觉知,词人在不可预测的环境面前,依然显现出的搏击风雨、笑傲人生的旷达和豪迈之情。

这样想着,趁着阳光甚好,索性从书橱中拿出林语堂先生的《苏东坡传》,移步阳台,斜靠在躺椅上,开始一杯茶、一本书的惬意享受。忽然,一片落叶悄然落在,落在我眼前的茶几上。这是一片怎样的落叶呀!没有萧瑟,没有凄楚,倒像是天女手中遗落的花瓣,又像一只美丽的蝴蝶,澄明、透

亮,五彩斑斓。我生怕它翩翩飞去,忙将它轻握在手心里,再夹到书页中,让它和东坡先生一起谈笑。

一直以来,我深爱着文学和太极,总想在二者之间找到一个让自己真正修心养性的平衡支点。可是,我哪里知道,自己处心积虑寻找的答案其实就在眼前。不是吗?大千世界,既有真、善、美,也有假、恶、丑。人生不仅有欢喜,也有苦痛或失落,我们何不像这绿树、这落叶,因内心沉稳而潇洒自如;何不像苏轼那样,即使“竹杖”“芒鞋”,依然“轻胜马”,管他风雨管他晴。

又想起了我的一个老同学的父亲,退休之后长期坚持习练太极拳,身手敏捷,精神爽朗。行将期颐,终究敌不过岁月的无情,腿脚开始慢慢地变得不顺起来。老人家是个明白人,他将子女叫到身边,要他们一定帮自己圆一个心愿,那就是请一个专业的摄影师师傅,帮他拍一套行拳舞剑的完整视频,并要求将视频制作成光碟,子女孙辈人手一份。后来,老同学跟我说,她实在不想恭维她父亲的拳脚工夫,但是父亲乐观、坚定的人生态度将是他们兄弟姊妹一辈子受用不尽的宝贵财富。

太阳西沉,天色向晚,我赶紧将晾晒好的衣物收回整理。突然,我发现之前洗得干干净净的白色太极服上,又增添了几处不规则的斑斑点点。我一纳闷,随即开心地笑了起来。我想,这真是一首字里行间充满着俏皮和跳跃性的诗歌,也是一幅阴阳涌动、气象万千的太极美图。亲爱的燕子,谢谢你送给我的新年礼物!



邵水两岸

雷洪波 摄

这世上,有些东西,总会猝然而来。人到中年,俗务缠身,为柴米油盐,为家庭,忙忙碌碌,梦也渐渐少了。

昨日偶得清闲,在大街小巷,踏着残雪,四处闲逛漫游。见街头有烤红薯的小摊,一家一家走过去,不时驻足与烤红薯的摊贩漫谈,偶尔选购品尝。站在街头,吹着冬天冷冷的风,将手里滚热的红薯,撕去烤得焦黄的皮,吃起来,香甜无比。

归来,晚上便有梦。在梦中,我梦见了大片大片的红薯地,一个个赤裸裸的大红薯,在眼前晃来晃去。那遍地红薯,我用箩筐去装,怎么装也装不完。一担担挑回家里去,累得腰酸腿痛,但快乐无比。在梦中,我遍尝了红薯的各种吃法,过足了红薯瘾。醒来,嘴里似乎还留有红薯的甜香。

老家黄桥,虽有赧水贯穿,但记忆中的故乡,除了河边的田园是可以自流灌溉的良田,大片的土地却是无水灌溉的旱地。旱地上,种麦,种芝麻花生大豆,种高粱,种蔬菜瓜果。但栽种得最多的,还是旱涝保收的红薯。在老家,红薯与活命的稻米,可以分庭抗礼,成为乡人的主粮。

在那时,袁隆平的杂交良种还没有推广,化肥农药还不充足,生产队的水稻产量很低。亩产400斤,就不错了。亩产达到800斤,那就是了不得。

完成了政府的征购粮任务,所剩稻米

岁月回眸

红薯甜香入梦来

张声仁

极为有限,能有半年余粮,就是丰年了。而无稻粮的半年,靠的是瓜菜杂粮。产量高的红薯,当仁不让地唱起了裹腹充饥的主角,所以家家户户对红薯极为重视。暮春之时,雨霏霏,正是栽插红薯的大好时光。去薯种地里割回一担担薯藤,一段一段地剪好,沾上点草木灰,用稻草扎成一把一把,再挑到已经翻耕好被春雨淋透的地里,满怀希望,小心翼翼地一行行插下去。而后,待插下的红薯藤活过来,长出三五片新叶,就得选晴朗的日子,扛把锄头去地里,对那些与红薯藤争肥的杂草,毫不留情地斩草除根。过段时间,红薯藤蔓满地了,就要将它们从左至右翻转整理一次。扯去那多余的枝叶和在锄头下逃生的杂草,让根正苗红的薯藤,朝着一个方向生长,吸收阳光雨露。

到了八月份,红薯的块根在地里开始膨胀,地面会露出一条条裂缝,这时节,千万不要去地里闲逛,过多的压力,会踩断红薯正在延伸的块根。金秋十月,红薯地

裂开的缝隙,可以放得下小孩的拳头。乡人就笑,就会走进红薯地,割去快要枯萎的薯藤,一锄头深挖下去,饭碗般硕大的红薯,就会袒胸露腹,赤条条地躺在松软的黄土地上。

红薯吃多了,胃会酸,会胀。但是乡人却有变戏法的巧手,可以将它们制作成各种各样的红薯食品。那红薯豆腐,红薯粉,尤其是那一锅锅黄澄澄甜蜜蜜的红薯糖,令人难忘。将红薯切片,晒干,用香油炸出来的红薯片,香脆可口,那才是正宗的油炸薯条,货真价实,是伴随乡里孩子成长的主打零食。

在乡下吃红薯的日子,十分简单。一个煮红薯或者一碗红薯汤,就可以当成一餐饭。虽然苦,但乡人感到很踏实。那红薯,是自己流了汗水种出来的,吃着放心。回忆儿时赤脚蹦蹦跳跳去上学,中午下课后,饿了,从书包里掏出母亲烤得黄亮亮的红薯当中餐,我的心,又飞回了魂牵梦萦的故乡。